

福建省宁德市气象部门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方面。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宁德市气象局门户网站—宁德气象网 (<http://fj.cma.gov.cn/ndsqxj/>) 的“政务公开”“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并提供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福建省宁德市气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 宁德市蕉城区 815 西路安居弄 3 号; 邮编: 352100; 电话: 0593-2822884)。

一、总体情况

1. 强化组织领导。宁德市气象部门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单位均形成由主要负责人为政务公开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一手抓、办公室落实、各职能科室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面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 完善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管理，严格保密审查工作并建立健全常态化监管机制。所有信息公开前需填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经办公室负责保密人员和主管领导审查后，方可发布。

3. 推进载体建设。按照上级统一部署，依托福建气象部门政府网站建设加强全市气象部门政务公开网络平台建设，及时公开各项行政法规政策、气象事业发展动态、各类气象服务等信息。同时充分发挥各类媒体的作用，利用微信、微博公众号以及社会媒体平台发布各地气象工作相关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0	5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87	429.205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供 不予处理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宁德市气象部门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

在今后的工作中，宁德市气象部门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加大主动公开和政策解读力度，梳理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